

证券代码：300518

证券简称：新迅达

公告编号：2023-095

广西新迅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吴成华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与通讯投票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不存在委托出席），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吴成华先生主持。

5、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6、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连云港钧鑫鑫华章新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机构的投资经验、资金优势及项目储备优势，在新能源、绿色能源、生物质能源、废弃资源利用、生物基材料等领域内进行投资，为公司实现主营业务的战略发展转型打下坚实基

础。本次投资设立连云港钧鑫鑫华章新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关于公司投资设立连云港钧鑫鑫华章新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4)。

2、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亨华景”）主要从事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针对品种为黑色系、有色金属、建筑材料、能源、农产品等。元亨华景本次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降低上述产品价格波动给公司及子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保持经营业绩持续、稳定。本次子公司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关于子公司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3、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子公司元亨华景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是以规避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及生产产品价格波动等风险为目的，实现稳健经营，具有必要性。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落实风险防范措施，确定了具体操作规程，且公司已就元亨华景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额度、品种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元亨华景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可以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增强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的稳健性，符合公司稳健发展的要求，具有可行性。

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子公司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新迅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